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

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主要子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法人治理结构、企业文化、人力资源、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销售与收款、财务管理、内部稽核控制、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等。具体情况如下：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当前已构建了比较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所设立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权责明确并相互制衡，各司其职且运作规范，分别行使表决权、决策权、监督权和执行权。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加强长期发展战略、信息披露、董事及高管任命与考核、重大投资决策、风险内控等的管理，完善对公司管理层的考核与审计监督。

（2）企业文化

公司根据组织发展需要，继续提升“新集体主义”企业文化，“新集体主义”它既迥异于历史上曾经有过的“大集体”，也不是简单的一个工作团队。它以人才与资本的融合为企业发展的根本，以精神、物质奖励措施为激励，以紧密结合的社会劳动关系结构为特征，本质就是建立以人才为核心的新型劳资关系，由“人人”的集体主义转到以“人才”为中心的“新集体主义”。在倡导团结协作、互助互爱、社会责任的同时，企业从收入到职权再到社会地位向技术型人才和管理型人才倾斜，充分体现人才治企的理念，为主业发展及战略转型提供有力保障。

（3）人力资源

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目标，结合经营实际需

要,及时调整和更新人力资源政策,以适应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近期发展计划。在招聘、培训、晋升、薪酬等方面制定了相关的流程、制度和管理办法。规范人力资源聘用、培训、薪酬福利、绩效考核、员工离职和档案管理等关键业务。实现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优化。

(4) 子公司管理

公司通过向主要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同时,对子公司实行统一的财务报告制度,要求其定期向公司提交月度、季度、年度财务报表及经营情况报告等,对控股子公司日常运营和经营风险进行监控。

(5) 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规定,对关联交易行为进行全方位管理和控制,明确划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原则等作了明确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有关规定的情形发生,有效保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6) 对外投资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规定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对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未有违反《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情形发生。

(7) 对外担保

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审批权限。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互利、安全的原则,严格控制担保风险。

(8) 销售与收款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不断完善销售与收款业务相关的管理制度和流程,制订可行的销售政策和策略,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按照规定的程序办理销售与收款业务,通过采取完善客户信用等级评定制度,

严控赊销管理，紧抓回款管理等控制措施，减少风险发生。

（9）财务管理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内控制度，内容涵盖了会计核算、资金管理、融资管理、预算管理、财务报告等多个方面，覆盖了重要的风险领域，制度规定得到遵循。

（10）内部稽核控制

公司实行内部审计制度，配备专职审计人员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内控执行等情况进行内部审计，对经济业务的真实性、合理性、合法性作出客观评价。通过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达到监测公司内控制度执行、规避公司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济效益等目的。

（11）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内容、审批程序、重大信息内部报告等各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严格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3、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投融资决策风险、市场竞争风险，需求下滑风险和应收款项风险。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本年度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公司本着是否直接影响财务报告的原则，确定的财务报表错报重要程度可参考的定量标准如下：

| 指标名称 | 一般缺陷 | 重要缺陷 | 重大缺陷 |
|------|---------|------------|---------|
| 营业收入 | 错报金额<2% | 2%≤错报金额<4% | 错报金额≥4% |
| 资产总额 | 错报金额<2% | 2%≤错报金额<4% | 错报金额≥4% |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①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a、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b、公司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c、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d、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②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a、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b、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c、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d、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定量标准中所指的财务指标值均为公司上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数据。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

- a、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 b、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

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c、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d、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公司董事会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4日